

國立高雄大學 104 學年度校長與導師生互動座談會－問題分辦執行表

提問內容	104/10/28 當場答覆內容	業管單位	104/12/11 後續處理情形
1. 綜宿餐廳種類不多，只回答 35-60 元，沒解答到問題。(金管 107, A1033223, 林毓修)	<u>總務處蘇永銘組長</u> ： 有關於學校餐廳的這部分，這是保管組的業務，所以我也不是很了解，回去再跟保管組討論並與廠商協調，多增加供應一些東西，價格方面看可否再下降。	總務處	與綜合餐廳廠商協商，請廠商增加菜色種類。
2. 未來即將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想請問校長是否支持學生進入遴選校長委員會？學生代表是否可進入？因為據調查全國約有 9.59% 的遴選委員會是由學生參與的，想請問本校的校長遴選委員會是否也能保障學生代表的參與。(金管 106, 學生會會長, 洪璿岳)	<u>黃肇瑞校長</u> ： 很多事情是站在教育的觀點，我認為有學生代表是很好的！當然，名額的話有一定的辦法與比例；然而這個辦法仍要經過一番討論。	人事室	本校第五任校長遴選委員會組成業於 104 年 10 月 28 日起，即請各推選單位推選候選人進入選舉程序，已無法提案修改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設置及作業辦法並適用本次第五任校長遴選。另本案業由校務會議學生代表提案修正。
3. 綜宿及工學院籃球場的籃球框底座距離底線相當靠近，若有衝撞恐有受傷之虞，希望能夠改善。(西語 107, A1031102, 江偉弘)	<u>體育室林季嬋組長</u> ： 之前體育室已有去做了解，因為場地純粹是設計在教學部分，所以我們有去針對同學使用上的安全性是否需要去做變更。然後我們參考這附近的學校，其實，這樣的場地規劃是適合在教學上跟學生打球，所以未來後續也會針對這一塊再去作考量，因為場地重新規劃需要有一筆經費，此筆經費也是目前我們想要進行籌措的。球柱目前是有軟墊套在外面，可減少一些衝擊。 <u>體育室孫美蓮主任</u> ：	體育室	1. 籃球框底座外圍，一直有使用力波龍墊包覆，降低意外發生；且有工讀生巡場，並填寫場地巡檢表；若有破損，便即刻進行更換。 2. 持續爭取籃球場地重新鋪設之相關經費。

	<p>軟墊只要有一些損壞就會馬上更換，籃球網也常更換、很少是損壞的。至於同學提出的，明天和組長再去看一下，若可改善則會儘快改善；若無法改善，則如剛才組長答覆的。</p>		
<p>6. 風雨球場地板上面有砂石比較滑，若要清潔，體育室請同學可以自行借用掃具，但據我了解，風雨在將場地租借給同學時是有收場地清潔費，在有收清潔費的前提下又要求同學自行清掃，是否不符？以及目前風雨球場清潔費用及維護費用都是他們自行營運負擔，由其場管收入去支應，但場館收入遠不及於支應場館所有需要的支出。這邊建議學校，體育室能不能不向同學收任何的場館費用，轉而由學校去支應風雨的費用、或是將此費用攤在學費內、或學費內的相關去做支應，此方法或許對同學比較好。 (金管 106，學生會會長，洪璿岳)</p>	<p><u>體育室林季嬋組長</u>： 租借洪四川球場，目前體育邊完全無收取任何清潔費，純粹只是場地維護 30 元/小時，燈光 50 元/小時，所以體育室無收取額外清潔費用，以致於在清潔上才會麻煩同學借用掃具自行清理。</p> <p><u>黃肇瑞校長</u>： 基本費用能用在某些維修上，完全不收費可以檢討一下，聽起來是學校收取費用支應在一些相關的支出，不足之處可經過校內程序來優先考量；此辦法是可檢討的。</p> <p><u>體育室孫美蓮主任</u>： 風雨球場建造時是三千五百萬，洪老先生負擔兩千五百萬，不足的地方由學校支應，場地部分有三面籃球場，約可坐 1500 人。每天早上總務處有派清潔員工去打掃，萬一有任何狀況會再請他們加強，但很困擾的地方在於外面除草，草會飛進風雨球場。體育室也常找同學去打掃，因為打掃者大多數是男生，且亦無多餘的經費另設工具室，因此將用具放在男廁的工具箱內。</p> <p>酌收一點費用是用來協助一些小修復，而大修復皆是由學校來支援。至於是否收費的問題無法今天馬上決定，當時的概念是使用者付費來收取費用，須透過正式會議通過，之前也是做了好幾次的公聽會來規定場地費用之程度。</p> <p><u>黃肇瑞校長</u>：</p>	<p>體育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體育室將檢討場館收費標準。 2. 加強要求清潔外包廠商，持續與學生會溝通相關作法。

	<p>這個牽涉到學校過去的收費制度，由於各司其職，場館的使用收費情況一直都是如此，或許收費的方式可以檢討。</p> <p><u>白秀華副校長</u>： 不曉得同學如何得知體育場館收入不及修繕費用之資訊，因現在體育室的場館收費的部分仍有盈餘，相關的修繕只要上簽都是由學校統籌支出，所以學校和體育室之間是無切割的，體育室是屬於學校的一部份，所有體育室相關的問題，學校都全盤統一去處理跟解決，絕對不會讓體育室無經費可使用。在此澄清一下，請同學不必擔憂，學校會負起全責。</p>		
<p>9. 創建系書卷獎是否可依創設組與建築組兩組分開頒發？因評分方式、老師指導方式不同，可能會使優秀學生因此緣故受到影響，希望這學期能改善制度。(創建 106, A1021626, 尹華憶)</p>	<p><u>學務處陳月端學務長</u>： 書卷獎現在的辦法是以系為單位，但若有實際上的需要，日後透過修改辦法是有可能的。東語系所有同學幾乎都到日本實習，要達到舊辦法幾乎不可能，今年才剛做修改通過。若創建系有分組的問題，透過修改書卷獎的辦法，會針對每組的部分，且保留到各系的公平性，透過修法應該是有調整的空間。</p> <p><u>黃肇瑞校長</u>： 書卷獎是鼓勵，按照鼓勵的立場出發，若是因為屬性不同的話，也許再研擬一下。</p>	<p>學務處</p>	<p>依據本校書卷獎辦法第三條：教務處於成績定案後，依前條獎勵對象及標準，將各班級符合成績之學生名單移送學務處辦理，上開名單有休(退)學者，由次一名次學生遞補。</p> <p>透過教務處查本校校成績系統中，有分組的系所為亞太工商管理學系(企業管理組、工業管理組)、東語系(日語組、韓語組、越語組)，若依上述系別分類組排定書卷獎，預估需增加 72,000 元。</p> <p>目前創建系於系統中尚未分組，建請創建系同學向系上反映，請系上向教務處申請成績系統分組，以利後續作業。</p> <p>最後，課外組曾向各系詢問未於系統上分組，但有分組事實的系所，尚有土環系(土木組、環工組)、政治法律學系(政治組、</p>

		<p>公法組)等。</p> <p>上述系所再包含創建系(創設組、建築組)及系統中有分組的系所亞太工商管理學系(企業管理組、工業管理組)、東語系(日語組、韓語組、越語組),依分類組排定書卷獎,預估需增加144,000元。(6組別*4年級*(3000+2000+1000))。</p>
--	--	--

<p>10. 前面提到教育補助，如桌球、棒球場等補助，若是綜合和理工球場整個整修是否可跟學校申請補助，因為籃球場不太好用，打完後球也會變綠色，品質差甚至都已龜裂。</p> <p>每年都會有啦啦隊比賽，請問去年有創意及競技啦啦隊投票問題，以後是否每年投票，還是說可以延續等之類的？ (金管 107, A1033223, 林毓修)</p>	<p><u>體育室林季嬋組長</u>： 籃球場的部分，目前我們也想和教育部申請經費來全部更新，但因教育部考量我們有一個還不錯的洪四川運動廣場；再者，我們學校有一個將近 10 年以上的籃球場，在學生使用上，允許並可接受範圍內，並不會讓我們積極做整個球場的更新，以至於體育室這邊只能用補丁的方式去把有破損的地面做修補。未來體育室會積極跟教育部申請經費來做全面修繕的方向，但無法整個球場一次更新，若教育部允許補助我們，應該也是會先給我們一、二面球場，這是我們努力積極做改變的地方。</p> <p><u>體育室孫美蓮主任</u>： 籃球場從創校到現在，當時是很好的橡膠質的場地，使用這麼多年當然會損毀。去年度有跟學校提出專款並反應。我知道同學非常熱愛運動，但現在還有洪四川風雨球場，所以現在所有活動或比賽都移到洪四川風雨球場去運動。至於教育部補助，並不是說我們申請就會補助，也要靠一些人脈關係。由於運競系的成立，棒球場也給我們適當的修繕，因此現在有比較好的棒球場。剛開始沒有圍網，運動打球危險性很高，因為車道近、人行道近，現在圍網後安全性相對提高。補助有限，學校有相對的配合款，這次風災棒球場受損其實已經跟體育組請求補助，已收到文但至目前尚未開會。以後活動中心內還是會有籃球場，當然有機會我們一定會爭取補助，需要時間把 16 年的籃球場翻新。</p> <p><u>黃肇瑞校長</u>： 籃球場經多年會面臨此窘境，有兩個方式可試試看： 第一、分年編列預算，須請主計室計算看看。</p>	<p>體育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聯繫廠商進行修復，已於 10 月 30 完成補強。 2. 已於 11 月 20 日完成改善籃球場計畫書，並已呈報學校爭取相關經費。
---	---	------------	---

第二、寫成計劃書向外爭取補助。

體育室孫美蓮主任：

啦啦隊變成本校的特色，去年產生此問題的原因是顧及到安全問題，最後還是經過討論恢復原來的創意啦啦隊，並非競技啦啦隊，因競技啦啦隊需要很高技術且在校園是不允許的，且教育部有規定三不動作。在全國的部分，其他學校沒有像我們學校國際標準的地墊，所以也不會再經投票，基礎上就是以延續今年的規則，除非有微調，但還是以今年的規則為止，安全還是第一考量。回應學生會會長的問題，照理說錢的繳交應該是總務處出納組去收取，我們只做借用的部分，至於修繕的部分也是由總務處負責，因此上述的建議也是考慮去運行。體育室的場地管理之同仁只有一位，其工作繁忙(例如：借用器材、收錢、上課、巡查外面)，有時無法滿足同學需求，也感到抱歉。較小的部分可由場地收入來修繕，大的部分可由學校支援。

14. 系上三個核心通識之必修學分一哲基、全球化與多元文化、科技與社會，是否可刪除而不要設計此門檻限制？

大家入學雖都是到人文院，但大部分都是登記分發填上，此制度對於方向感不明確的同學不太適當。

通識中心保證我們可修到此三門課，但東語系大三剛留學回來會很忙，因此制度對我們來說會是個負擔。

(東語 107, A1031710, 卓君侃)

白秀華副校長：

整個學院有五個不同屬性的系，因此整個院要有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所以我們的學生來報社會科學院共同會學到的就是那三門課（哲基、全球化與多元文化、科技與社會），以達到本院學生之共同基本素養。那時是經過院級各會議的討論去訂出來的，訂出來後同學那時覺得很高興，因為訂了這三門課之後就跟通識中心特別協商，確保人文科學院的同學在畢業前可修到，不用跟其他人搶修這三門課，基本上，同學對於此制度及核心能力跟基本素養的培養是認同的。

這些學分非額外加進去，而是放在通識 20 學分的要求內；但東語系同學三、四年級會實習，因此我們在通識課程設計上會斟酌做一些配合。

通識教育中心楊鈞池主任：

假設是特別針對東語系或其他專業系也有類似需求，我們會盡量滿足同學在修課的順利；若法律與人生限制法律系同學不能上課，而影響到其他同學因為沒有法律系學生一起上課的問題，我想此建議很好，但因為我們最初的设计單純是說專業系所不要再修類似通識課，但這樣的建議會回去討論看看。

通識教育
中心

1. 人文社會科學院必修三門核心通識課程之規定，係透過該院各級會議決議，通識中心於相關辦法上並無此項規定。通識中心基本上認同人文社會學院將此三門核心課程納入該院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養成之規畫，並配合辦理。
2. 各別系所對通識課程選修有常反映有不同狀況，如東語系有出國實習之考量，若干學系有專題製作、密集競賽、產業實習等狀況……。通識中心秉持開放的精神，原則上接受並建議各院以院為單位提出需求，以便於開立各院專屬課程；唯在執行上須要各院協商出適當時段，通識中心始能配合開課。

<p>15. 關於修課的部份，在我們系上大二有德語和日語二選一之選修，德語在大四有開課並可拿到學分，但日語的部分，若再到人文院加深學習並不算學分，請問是否可與東語系合作，開放本系學生修課可列入畢業學分？(法律 105，A012133，劉育如)</p>	<p><u>黃肇瑞校長</u>： 請學務處通知法律系謝主任答覆。</p>	<p>法律學系</p>	<p>依據國立高雄大學法律學系學分抵免辦法第三條：「(一) 本辦法所稱之系專業科目，係指開設必修與選本辦法所稱之系專業科目。(二) 本校法學院其它系所開設之必選修專業科目未列入專業科目者，視為本系之選修。」本系基於課程比重及學分分配，非法學院所開設課程者，均不當作本系之必選修課程。</p> <p>另外本系所開設之外語科目主要係以輔助法律專業科目為主，非在於專精外語。若同學有需深造他系課程需求，建請同學申請輔修。</p>
<p>16. 工學院二樓跟地下室的冷氣不涼，甚至感到悶熱。</p> <p>工學院教室相對於其他教室是比較大，但黑板卻較小，想請問是否有方法解決此問題。(電機 107，B1035143，陳俊諺)</p>	<p><u>總務處陳啟仁總務長</u>： 這個暑假我們針對六樓作改善，並配合節電計畫，目前六樓已完工，以前的中央系統會自動將獨立一棟的六樓切電，照理說冷氣效能不會降低。但工學院今年從這學期開始，第一次把演講廳拿來開固定的課，過去是有活動或演講才會借用。演講廳是整個大樓最耗電的，現在那間教室幾乎每天都排滿課，導致把其他的電吃掉，冷氣效能無法發揮出來，我們已接到同學老師反映，總務處會再去協調與改善。</p> <p>一般教室黑板較小，工學院的確是學校最早建置之一，故黑板大小目前是無法改變，除非整體重新再規劃。以前曾經做過改善，後來做了一個側牆，讓上課時可以投影，若黑板使用效能還是不佳，我們會持續研究看看。</p>	<p>總務處</p>	<p>本處曾於 10/15 簽陳擬將工學院演講廳空調獨立出中央空調系統，一併改善低樓層空調效能不佳情形，因校方另有考量經費用途，請本處於 105 年度再視工學院逐年空調汰換辦理進度檢討改善。目前已就現有舊空調系統加強維護保養，儘量保持其堪用狀況。</p>

	<p>相對較先進較新穎，所以其複雜度較高，設計彈性較大，目前確實使用狀況還沒有那麼好。原因一，希望把使用介面之友善性進行改進與加強；原因二，功能較強大，目前介面不太友善，目前算是在過渡期。下年度希望把目前教學平台從第一代轉換到第二代，以後在做新教學方式時，此平台可做此支援，目前確實是在調整中，我們會持續改善。</p> <p><u>通識教育中心楊鈞池主任：</u> 核心通識在選課時應該是沒限定，只是在計算畢業學分時，在核心通識最多只承認部分學分（例如：五個學分內只承認三個或四個學分），是計算學分的標準，但在選課則無此限定。對於有些課有限定的問題，是因為這些課跟原本學生專業系所課程有重複性，在這樣的考慮下會建議同學不要選此課，至於是否可不要設修比較好，我們會再討論看看並用較開放的角度思考。</p>	通識教育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核心通識課程」排除之規定，係委由各學系討論決議；通識中心原則上尊重各學系的專業判斷，公告並配合辦理。 2. 「博雅通識課程」亦有若干排除規定，基本上尊重授課教師之專業判斷，排除該課程相關學系或特定年級之學生，以符合該課程內涵之設計。 3. 未來在進行通識教育課程檢討與在規畫時，本中心將彙整相關意見供各級單位知悉，並呼籲相關單位進行決策時能有效納入學生意見管道，審慎辦理。
<p>18. 學二宿舍交誼廳佈置不需每層都有，但建議能在一樓公共空間多設置一些設備，如電視。</p> <p>圖書館的電視角度不方便觀看。</p> <p>學二宿舍的販賣部何時會有廠商進駐？ (西語 108, A1041132, 王雨庭)</p>	<p><u>學務處王美玲組長：</u> 學二宿舍一樓閱覽室將增設電視，已請廠商規劃；同學若有任何意見或問題，可隨時與宿舍輔導員反應。</p>	圖書資訊館	<p>本館 2 樓入口大廳上方所設置之大型液晶電視係供入館讀者短暫停留時，能夠即時獲取時事(新聞時段)、知識及語言學習(公視英語或教學節目)的短期充電機制，並非提供長時間休憩觀看之場域，故設置角度以多數人方便觀看及不影響出入動線為主要考量；讀者如需長時間觀看電視，歡迎至本館 3 樓視聽欣賞區多人欣賞區觀看，此區亦提供有數位電視頻道，座位相當舒適，歡迎同學多加利用！</p>

		總務處	學二宿舍的販賣部已進行招商作業，目前與廠商協商討論合約內容，後續會進行簽約手續，預定 104 年第 2 學期開學營業。
19. 綜合大樓飲水機在檢查時只有檢查濾心嗎？面板或功能正常與否是否有檢查？有時喝冰水都發現是 40 度的溫度。 (資工 106, A1025535, 蔣宇超)	<p><u>總務處陳啟仁總務長</u>：</p> <p>同學提的問題是功能性問題，同學報修就會馬上修復。順便說明，有些地方(人文院.法學院)水喝起來怪怪的，而學校飲水機目前有兩個系統，分別為 RO 飲水機與軟水飲水機(即硬化水軟化)，大家可能不習慣，因為 RO 市占率最高，同學大部分反應已習慣宿舍的水，所以到教室上課時可能喝不習慣學院的水。</p> <p>再次說明，我們很注重水質，絕對會把關並定期檢驗濾心，口感問題有想過要全部汰換，但因 RO 水的耗水量高(三桶水只能濾出一桶水)，此問題我們會持續改善。</p>	環安衛中心	校內每月均有實施飲水機維護保養，定時更換飲水機濾心，且每一季均依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使用及維護管理辦法，實施校內飲水機抽測檢驗水質。另同學如有發現飲水機故障無法取水時，可上校內維修系統登錄，本中心將會盡快連系廠商修繕，維持正常供水使用。
20. 人文院的便道在上課路程會有車輛行駛，造成行人需特別讓開。請問一開始就設計給行人和汽車通行使用嗎？若沒有的話，是否可以設置簡單的步道(如：牙齒路的設計)讓大型車輛進不去，以免造成行人的安全問題。 本校社團經費相較於其他學校是遠遠不足的，在社團經費起跑點	<p><u>總務處陳啟仁總務長</u>：</p> <p>人文院便道原先設置主要是以行人、自行車為主，因為道路大小是一般汽車的規格，原則上不是設計給汽車行駛的。由於裡面有些庭園等空間需要整理，所以會有小貨車，導致最近車輛比較頻繁。首先，我們會豎立牌子，讓一般車輛不能進入；若還不能改善，再考慮用較清楚的方式來改善。</p> <p><u>學務處陳月端學務長</u>：</p> <p>要提升高大知名度，除了校方、老師、同學、教職員工</p>	總務處	已於 11 月 30 日完成便道入口處告示牌設置，明訂該道「行人、自行車專用。汽車禁止進入，工程車除外」，以利遵循。

<p>已經不一樣，導致社團發展不起來，也無法提升社團知名度。若學校重點在提升學校知名度，我認為可設置專門補助社團與外校合作之計畫申請或專戶，促進本校與外校交流！社團是可以幫助學校拓展校譽的最好資源！（運健休 105，A1011212，陳珮妮）</p>	<p>之外，社團其實是很重要的一環，站在學務處輔導社團立場來講完全贊成，目前學校對於社團補助的金額真的非常低，不僅是學生在反應，連學務長也要反應，學校在編列預算這部份真的要補助社團。我打算在卸任時要捐助十萬元給學生當補助，因為社團補助經費太少了。 <u>黃肇瑞校長</u>： 我常跟新生說，除了課業之外，運動和社團是非常重要的也是必修的學分，因此當聽到運動場地或社團經費不足時也很難過。我再跟學務長談一下，雖然一些經費的比例是固定的，至少下一年度的所有行政單位補助會增加，但是不是針對社團經費這部分的補助增加，我一定盡力並和相關單位做討論。</p>	<p>學務處</p>	<p>目前本校分配一年社團活動費為 29 萬多，社團設備費 7 萬多，社團輔導老師費約 50 萬，社團對外表演或服務皆對學校有正面的影響，若需提升社團各方面能力及營運順暢或辦理大型活動，社團經費佔有絕對的影響力，在社團經費極度欠缺下向外募款是必然為之，以增進社團各方面能力，進而提升本校知名度。</p>
---	--	------------	---